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003886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7b711		
建设项目名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2MA4BGNUY43J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付玉富		
主要负责人 (签字)	付玉富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付玉富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NN8BF0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松涛	03520240541000000124	BH039548	赵松涛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松涛	全本	BH039548	赵松涛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生 态 环 境 部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3 5974 05974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3 5974 05974		赵松涛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南阳市卧龙区英庄镇			邮政编码	473000	
单位名称	河南宛豫通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8752.68	1502.40	0.00	106	1502.40	30255.0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8-01	参保缴费	2016-08-01	参保缴费	2017-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	-	-	-	-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赵松涛 (身份证件号码 411303198505974) 郑重承诺:
本人在 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NN8BH03) 全职工作,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提交的下列第 4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赵松涛

2025 年 6 月 16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NN8BH03)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 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6月16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NN8BH0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赵松涛（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520240541000000124，信用编号 BH03954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赵松涛（信用编号 BH039548）（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6 月 18 日



承诺书

因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事宜，需要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方城分局进行网上公示，在公示过程中会涉及公司和工作人员个人信息，我们共同承诺对公示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同意进行公示，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建设单位：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赵松涛

2025年6月16日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
建设项目专家意见及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主要修改内容说明
1	细化生产工艺说明	已修改细化，见 P23 页
2	完善废气产排源强预测及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已修改，见 P24、P34 页
3	细化各类废水产排分析，核实废水产排量，完善水平衡	已细化，见 P42~45 页
4	完善相关附表、附图	已完善，见附表、附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4-411322-04-01-221662		
建设单位联系人	付玉富	联系方式	13569202595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		
地理坐标	(113 度 17 分 56.812 秒, 33 度 10 分 33.40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造业 30, 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业 302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备案部门	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备案文号	2504-411322-04-01-221662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18
环保投资占比（%）	1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搅拌楼已建设一半，尚未生产	用地面积（m ² ）	465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合 性 分 析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在限制类、淘汰类之列，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同意本项目备案，项目备案代码：2504-411322-04-01-221662。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2、与《方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符性分析 2.1《方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内容 （1）规划期限规划 基期年为 2020 年，期限为 2021 至 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2）规划区范围与层级 规划范围为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分为县域规划和中心城区规划两个层级。 县域规划为整个县域行政区，规划范围包括释之街道办事处、凤瑞街道办事处 2 个街道办，独树镇、博望镇、拐河镇、小史店镇、赵河镇、广阳镇、杨楼镇、券桥镇、清河镇、四里店镇、古庄店镇、杨集镇、柳河镇、二郎庙镇 14 个镇，袁店回族乡、方城大寺国有林场和河南中南机械厂。（拟将释之街道办事处和凤瑞街道办事处全部、券桥镇、清河镇、二郎庙镇、古庄店镇、杨集镇部分区域，行政区划调整为释之街道办事处、凤瑞街道办事处、广安街道办事处和赭阳街道办事处）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为省道 233 改线、国道 234 改线、兰南高速以及天津路围合区域，包含释之街道办事处、凤瑞街道办事处以及清河镇、杨集镇、券桥镇、古庄店镇、二郎庙镇部分区域，中心城区规划范围面积 65.23 平方公里。 （3）城市性质 南阳市域副中心城市、郑宛门户城市、以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为主导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国家园林县城。 （4）近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目标 至 2025 年，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明显协调，“三生”空间深度融合，生态空间和农业空间得到有效保护，人口继续向城镇地区集聚，城乡格局得到优化，
----------------------------	---

	城乡统筹得到发展。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县域软实力和吸引力得到明显提升。金刚石、轴承、生物动保等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初步形成，各类创新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等产业创新平台明显增加。 （5）主体功能分区 落实河南省、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方城县“国家级农产品主产区”和各乡镇（镇）主体功能区战略定位。 农产品主产区：独树镇、博望镇、小史店镇、赵河镇、杨楼镇、券桥镇、清河镇、古庄店镇、杨集镇、柳河镇、袁店回族乡。 重点生态功能区：四里店镇、拐河镇、方城大寺林场。 城市化地区：凤瑞街道、释之街道、广阳镇、二郎庙镇。 （6）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全域构建“一主一副、两轴三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主：坚持核心引领，一体联动，筑牢中心城区县域中心地位，加强资源要素向中心城区集聚，打造产业集聚、功能复合的县域发展中心。 一副：支持广阳镇建设县域副中心，做强做大超硬材料产业集群，实现广阳小城市和超硬材料产业园区融合发展，形成对接南阳市辖区，辐射县域西部区域中心。 两轴：以兰南高速、国道 234 和省道 103 为依托，构建县域东西向发展轴，以方唐高速、方汝高速和省道 233 为依托，构建县域南北向发展轴，推动公共服务资源向轴线聚拢。 三区：围绕北部伏牛山和南部桐柏山建设两个生态涵养区，推动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中部围绕绿色高效农业形成现代农业示范区。 2.2 与《方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符性 本项目厂址位于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属于农产品主产区。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根据方城县小史店镇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出具的地类证明，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和采矿用地，根据小史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小史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因此，本项目符合方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

	3、项目建设与所在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 3.1 方城县县级及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情况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 方城县贺大庄地下水井群： 方城县现有集中饮用水水源地位于杨集乡三道河贺大庄，共有取水井15口，其中1口已停用，3口备用，其余11口正常运行，水质达到《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标准》（CJ3020-93）Ⅱ类要求。根据《方城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该水源地属于中小型水源地，井深在53.64-150.20m之间（平均井深108m），属承压水型，方城县贺大庄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面积0.007km²，不设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划分如下： 一级保护区划分：以地下水取水井为中心，100米为半径所圈定的范围为一级保护区。即：西以三里河为界，东至现有水源井群小院围墙外75m处，北至现有水源井群小院围墙外80m处，南至现有水源井群小院围墙外60m处。 二级保护区划分：不设二级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 方城县小史店镇河西水厂地下水井群（共4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3号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桂河4号取水井上游1000米至下游100米河堤内及两侧各50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桂河上游2000米至下游200米河堤内及左岸1000米、右岸1300米的区域。 3.2 项目与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项目区位于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西北距方城县贺大庄地下水井群约37km，东南距小史店镇河西水厂地下水井群二级保护区约2.5km（具体位置关系见附图4），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且本项目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无废水外排。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方城县饮用水源保护规划要求。
--	---

	4、项目选址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 4.1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主要内容 一、保护区涉及行政区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南阳市、平顶山市、许昌市、郑州市、焦作市、新乡市、鹤壁市、安阳市 8 个省辖市和邓州市。 二、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定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在河南省境内的工程类型分为建筑物段和总干渠明渠段。 （一）建筑物段（渡槽、倒虹吸、暗涵、隧洞）。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不设二级保护区。 （二）总干渠明渠段 根据地下水位与总干渠渠底高程的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1、地下水位低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向两侧外延 150 米。 2、地下水位高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1）微—弱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向两侧外延 500 米。 （2）弱—中等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10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向两侧外延 1000 米。 （3）强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20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向两侧外延 2000 米、1500 米。
--	--

	三、监督与管理 （一）切实加强监督管理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所在地各级政府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1）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使用剧毒和高残留农药，不得滥用化肥，禁止利用渗坑、渗井。裂隙等排放污水和其他有害废弃物；禁止利用储水层孔隙、裂隙及废弃矿坑储存石油、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农药等。 （2）在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3）在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4）在本区划公布之前，保护区内已经建成的与法律法规不符的建设项目，各级政府要尽快组织排查并依法处置。各级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专项执法活动，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及时取缔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设项目和活动。 4.2 项目建设与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西北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右岸边界(桩号 TS182+000~TS183+000)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9.1km，此段一级保护区宽度 50m，二级保护区宽度 150m，根据《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可知，项目区不在南水北调中线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且本项目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无废水外排。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造成影响。 5、项目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文件的相符性 表 1-1 项目与宛环委办[2025]5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备注
南阳市 2025年 蓝天保 卫战实 施方案	（一）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不属于《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中的落后产能。	相符
	（二）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 6.全面完成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行业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严把工程质量，加强运行管理，推动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	项目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满足超低排放限值要求。	相符
	7.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为粉尘，主要治理措施为仓顶滤筒除尘器和覆膜袋式除尘器，不属于低效治理设施。	相符
	（三）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专项攻坚 12.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	本项目厂区内车辆应符合相关要求，优选新能源车辆。	相符
	13.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化，加快淘汰高污染的老旧铁路内燃机车和运输船舶，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	本项目建成后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厂区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	相符
	（四）面源污染防治专项攻坚 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六治理”“十个百分百”等污染防治措施，严控施工扬尘。	相符
南阳市 2025年 碧水保 卫战	1.切实守护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安全。持续推进各级交办问题整改，深化城乡污染综合治理，提升污染防治能力。持续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保护区内生态环境问题专项行动及“回头看”，提升保护区规范化建设水平。	项目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用于农田施肥，生	相符

			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无废水排放。项目不在丹江口水库及南水北调水源地，项目对丹江口水库、南水北调水源地无影响。	
		2.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依法科学划定、调整、取消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推进乡镇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标志设置，提高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水平。持续开展保护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巩固水源地“划、立、治”成果。建立水源地日常监管及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完善水源地“一源一档”环境管理档案，切实保障水源地环境安全。	项目不在各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用于农田施肥；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实现废水循环利用。项目建设对附近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相符
		19.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环评准入，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从源头减少污水排放。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	相符
	南阳市 2025年 净土保卫战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按照《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措施，严防土壤污染。	相符
	南阳市 2025年 柴油货车 污染治理 攻坚战实 施方案	2.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水路运输，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船。鼓励工矿企业等用车单位通过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推进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运输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货车。	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营运期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运输车辆优先选用新能源车辆。	相符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	项目营运期，严格遵守有关运输车辆使用政策，优先选用新能源车。	相符

	12.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施工工地、物流园区、工矿企业以及码头、机场、铁路货场等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或使用人（单位）应当制定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制度，对进场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检查核实，确保符合使用要求。	项目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按照相关要求，制定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制度，对进场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检查核实，确保符合使用要求。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6、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备注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为水泥制品行业，参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商砼（沥青）搅拌站类行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指标进行建设管理。	相符
	四、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完善绿色运输体系 （三）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扩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提升管控要求，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禁用区管理，禁止使用排气烟度超过Ⅲ类限值和国二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	项目优先使用新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相符

	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提高轮渡船、短途旅游船、港作船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比例。大力推动老旧铁路机车淘汰，鼓励铁路场站及煤炭、钢铁、冶金等行业推广新能源铁路装备。到2025年，基本淘汰第一阶段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以及铁路机车“冒黑烟”现象，主要港口船舶靠岸期间原则上全部使用岸电，机场飞机辅助动力装置替代设备使用率稳定在95%以上。		
	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5000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0%以上，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项目施工过程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并按要求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接入监管平台。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号）相关要求。

7、项目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号）相符性分析

表 1-3 项目与“宛政办〔2024〕3号”对比一览表

要求		本次项目	相符性
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	经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所用工艺及设备均不在淘汰范围内。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为水泥制品行业，参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	相符

		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商砼（沥青）搅拌站类行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指标进行建设管理。	
	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调整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省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2024 年年底前，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园区集中供气改造。2025 年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完成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新型煤气化工艺改造。	项目主要能源为电，不涉及炉窑。	相符
	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及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和公路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相关标准要求，实现“十个百分之百”。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	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十个百分之百”，遵守“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四员”管理等制度，严控扬尘污染。	相符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要求。				
8、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混凝土搅拌站项目，项目与商砼（沥青）搅拌站类行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指标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商砼（沥青）搅拌站类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指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本项目主要使用电能。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4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允许类；符合相关行业	符合	

		4.符合市级规划。	产业政策、规划。	
	污染治理技术	1、沥青烟、PM 治理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滤筒除尘器、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除湿电除尘外,设计效率不低于 99.9%); 2、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全面收集,经去除 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 3.沥青槽及沥青储罐排气经密闭收集后,经去除 PM(沥青烟)后,采用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或引至锅炉燃烧处理; 4.燃气锅炉(导热油炉) 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SNCR/SCR 等适宜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程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生产中,粉料筒仓安装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粉尘; <u>配料上料粉尘收集后经配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除尘器效率不低于 99.9%。</u>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符合
	无组织管控	1.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等方式密闭储存;粒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等方式密闭储存或采用堆棚封闭储存;块状物料采用堆棚封闭储存;沥青储罐呼吸孔安装 VOCs 收集处理设施; 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沥青运输、储存、装卸、加热、改性等过程密闭,沥青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投加,配备沥青加料自动连锁系统; 3.各物料破碎、搅拌、转载、下料口、卸料装车等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生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不得有明显粉尘逸散;卸沥青槽密闭,沥青槽及沥青储罐废气负压引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4.沥青砼搅拌(拌和)楼需二次封闭并将粉料储罐封闭在内,沥青砼搅拌机、搅拌楼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沥青砼成品装车处封闭,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 5.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除尘灰密闭输送返回生产工序;无法实现返回的,应设置密闭灰仓,采用封闭袋接或封闭式螺旋输送,卸灰区封闭;不得直接卸落地面造成二次扬尘; 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1、项目粉料存储在密闭筒仓内,砂石料存储在密闭原料库; 2、物料输送采用密闭皮带传送; 3、<u>配料上料口设置集气设施和覆膜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处理后粉尘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u>水泥仓设置仓顶滤筒除尘器;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4、本项目粉料筒仓密封在搅拌楼内; 5、本项目覆膜袋式除尘设施设置有卸灰锁风装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卸灰入封闭袋内回用于生产中; 6、原料库设置有喷雾抑尘设施;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生产时门窗处于常闭状态; 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和绿化。 8、不涉及;	符合

		8.沥青搅拌站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异味的危险废物贮存库，设有废气收集装置和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		
		1.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 2. 洗车台周边配备视频监控，有辅助照明系统，视频监控记录能够保存三个月以上； 3. 洗车台全自动操作，有最低冲洗时间控制功能，具备自动和手动冲洗功能；洗车台长度不低于 18 米，配备热风烘干系统； 4. 洗车台配废水处理系统。	1、厂区大门口设置自动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 2、厂区按照相关要求配备视频监控设施及辅助照明系统； 3、厂区按照相关要求设置洗车台。 4.按照要求配备废水沉淀回用系统。	符合
	排放限值	1.PM、NMHC、沥青烟有组织排放浓度均不高 10、30、10mg/m ³ ； 2.VOCs 治理设施去除率达到 80%及以上；因烟气收集工艺原因去除率确实达不到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浓度低于 4mg/m ³ ，企业边界 1hNMHC 平均浓度低于 2mg/m ³ ； 3.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 ³ ； 4.锅炉（导热油炉）烟气排放要求：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不超过 5、10、30mg/m ³ （基准氧含量 3.5%）。	1、本项目粉料仓呼吸粉尘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上料粉尘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放粉尘浓度均不高于 10mg/m ³ ；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2、不涉及； 3 厂区加强无组织粉尘管控。确保厂界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 ³ ； 4、不涉及；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 ³ /h 的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 ³ /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	1、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对照相关政策，无需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 2、本项目将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项目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生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	符合

		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摄像头，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三个月以上。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项目将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厂区档案整理保存。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废气收集系统和污染治理设施的名称规格、设计参数、运行参数、巡检记录、污染治理易耗品与药剂用量（吸附剂、催化剂、脱硫剂、脱硝剂、过滤耗材等）、操作记录以及维护记录、运行要求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消耗记录； 6.固废、危废暂存、处理记录。	项目运营后将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生产中的台账记录。	符合
	人员配制	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厂区将设置专职环保部门，配备具有相应能力的环保专职人员。	符合
	运输方式	1.原料、产品公路运输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车辆或国六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 2.厂内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车辆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含燃气）；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	1、厂区物料产品运输按照相关要求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车辆； 2、厂区车辆均按照相关要求配置。 3、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均按照相关要求配置。	符合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厂区将按照相关要求建立门禁食品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由上述对照分析可知，本项目各指标均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的重点行业“商砼（沥青）搅拌站”类行业绩效分级 A 级企业相关指标要求。 13、项目与三线一单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 13.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项目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用地为工业用地和采矿用地，符合当地规划与环境准入要求；项目影响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等特殊生态敏感区以及重要生态敏感区。经对照《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的选址区域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13.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根据《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5 年 6 月），方城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指标除 SO₂、NO₂、O₃、CO 达标外，PM₁₀、PM_{2.5}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2024 年方城县属于不达标区。本项目建成后，在落实好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企业废气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区附近河流为项目北侧约 140m 的桂河支流，水质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体，评价河段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目前，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			

	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在落实好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运营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做农肥，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筒仓粉尘、配料斗上料粉尘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搅拌设备密闭无粉尘外泄；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综上，本项目落实好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后，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13.3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项目用水由自备井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能源主要依托小史店镇供电所供电，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和采矿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消耗一定水电资源，相对区域整体资源占比较小，故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13.4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及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http://222.143.64.178:5001/publicService/）查询，项目属于方城县一般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码 ZH41132310001）。
--	---

表 1-5 项目与方城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比对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次项目	相符性
		乡镇					
ZH41132230001	方城县一般管控单元	小史店镇	一般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格管控涉重污染型企业进入农产品主产区。 3、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4、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1、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和采矿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 2、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不属于重污染型企业； 3、本项目不涉及； 4、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本项目选用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水污染风险较小。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生产设备先进、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产生量小，清洁生产水平属于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商品混凝土是重要的建筑材料，随着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增加以及建筑业兴盛，市场上对商品混凝土等建筑材料的需求越来越大，并将保持急剧增加的态势。在此背景下，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拟投资 100 万元，在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建设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国务院第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中“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中“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写报告表。本项目为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评价单位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 465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200 平方米，主要建设搅拌楼、原料库、办公用房及配套环保设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分类	建设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搅拌楼	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300m ² ，主要建设搅拌楼及粉料筒仓，搅拌楼及粉料筒仓整体密闭
	原料库	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500m ² ，密闭厂房，用于储存砂石骨料等
储运工程	筒仓	建筑面积 100m ² ，120t/个，包括 2 个水泥仓、1 个粉煤灰仓和 1 个矿粉仓，均为位于搅拌楼内，与搅拌楼整体密闭
	进料斗及输送系统	建筑 100m ² ，地上，三个进料斗，进料斗三面密闭，顶部设置集气罩，采用密闭皮带上料

环保工程	外加剂储存库	位于密闭车间内，设置 1 个 2t 储罐
	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200m ² ，包括配件库、实验室、办公室及休息室等；实验室主要进行混凝土强度测试、坍落度和扩展度测试等，主要为物理性监测。
	废气	筒仓粉尘：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共计 4 套）处理后达标排放； 配料粉尘：配料斗位于密闭料库内，上料斗三面密闭，上方设置集气罩，上料粉尘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8m 高（搅拌楼高约 15m，排气筒高度高出本体建（构）筑物 3m 以上）排气筒排放（DA001） 搅拌进料粉尘：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其他无组织粉尘：粉料筒仓呼吸孔粉尘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厂区设置密闭料库、生产车间，并配备喷雾系统；车间设置硬质大门；设置密闭的皮带输送廊道；厂区路面及时清扫，保持路面清洁，定期洒水，大门口设置车辆自动冲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
		废水
	固废	仓顶滤筒除尘器尘灰收集后回落于仓底后回用于生产；其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砂石分离机分离的砂石回用于生产中；沉淀池沉渣用于周边填坑铺路；实验室废混凝土块收集后作为建筑垃圾运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机油及废机油桶收集后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高噪声设备经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

3、产品方案

生产规模：项目生产能力为年产 30 万立方各类新型商品混凝土，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产品名称	建成后产量
混凝土 C10~C50	30 万 m ³

注：产品各规格产量根据市场需求变化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	型号(规格)
1	搅拌设备	1	单机设备, 200 m³/h
2	水路系统	1	/
3	混凝土外加剂供给系统	1	/
4	控制系统	1	/
5	传送带	2	B1000
6	配料机	1	HZS120
7	配料斗	3	PLD2400
8	混凝土输送泵车	1	/
9	装载机	1	/
10	混凝土罐车	5	/
11	化验分析设备	5	/
12	砂石分离机	1	/
13	水泥筒仓	2	120t/个
14	粉煤灰筒仓	1	120t/个
15	矿粉筒仓	1	120t/个

主要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

厂区搅拌主机产能为 200 m³/h, 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2400h, 则商品混凝土最大产能为 200×2400=480000m³, 满足项目规划产能要求。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本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来源
1	水泥	12 万 t/a	本地就近购买, 密闭罐车运输
2	石子	29 万 t/a	本地就近购买, 汽车运输
3	砂	25 万 t/a	本地就近购买, 汽车运输
4	粉煤灰	3 万 t/a	本地就近购买, 密闭罐车运输
5	矿粉	3 万 t/a	本地就近购买, 密闭罐车运输
6	水	62487t/a	厂区自备井提供
7	减水性外加剂	180t/a	外购自武汉

8	电	10 万度	小史店镇供电所提供
注：①减水性外加剂，常用的有脂肪族减水剂为棕褐色液体，具有高流化、粘聚、润滑、缓凝之功效，适合制作高强或流态型的混凝土。含固量为 20%左右，5%的水溶液 pH 值为 9 左右，氯离子含量$\leq 0.05\%$，总碱量($\text{Na}_2\text{O}+0.658\text{K}_2\text{O}$)$\leq 1.05$，水泥净浆流动度$\geq 240\text{ mm}$ ②粉煤灰是从煤燃烧后的烟气中收捕下来的细灰。在混凝土中掺加粉煤灰节约了大量的水泥和细骨料；减少了用水量；改善了混凝土拌和物的和易性；增强混凝土的可泵性；减少了混凝土的徐变；减少水化热、热能膨胀性；提高混凝土抗渗能力；增加混凝土的修饰性。			
6、公用工程			
给水：由厂区自备井提供，可满足项目生产和生活用水需要；			
排水：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作厂区洒水降尘，后期雨水由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东侧自然沟向北进入桂河支流。生产废水中车辆、设备等冲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做农肥。			
供电：项目用电由小史店镇供电所提供。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劳动定员 15 人，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			
本项目实行 1 班制，每班 8h，全年工作 300 天。			
9、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厂区整体为矩形，厂区大门朝北，临近大门东侧为办公用房，办公用房南侧为搅拌楼，搅拌楼南侧为密闭输送带，输送带南侧为上料系统，上料系统位于密闭原料库内，原料库位于厂区南部，项目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2，项目各车间布局紧凑，节约资源，便于物料输送及交通运输，可以满足产品生产工艺需求，厂房内各区功能较为明确，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平面布置是合理的。			

1、工艺流程简述

1.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其他装饰工程等建设工序，施工过程中将产生噪声、扬尘、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废水和废气等污染物。

1.1.1 施工期的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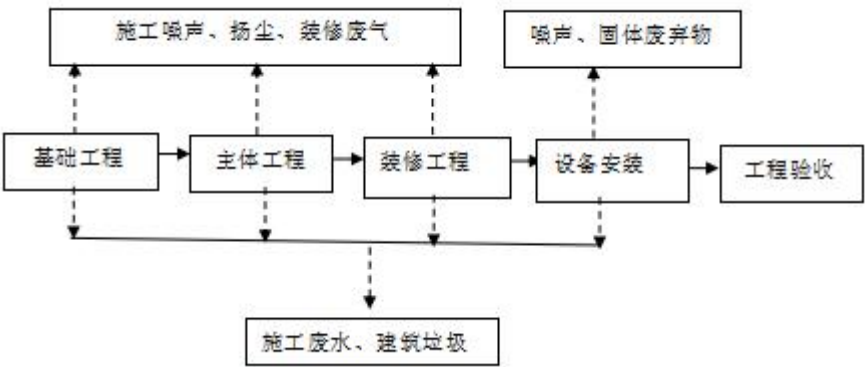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1.1.2 工艺流程简述

①基础工程：主要包括土方工程和地基建设等。土方工程包括一切土的挖掘、填筑和运输等过程以及排水、降水、土壁支撑等准备和辅助工程，通常有：场地平整、基坑（槽）开挖、地坪填土、路基填筑及基坑回填土等；地基建设包括地基钻探、管网开挖布设、道路铺设、土地平整、景观绿化等。

②主体工程：主要包括结构厂房、搅拌楼的搭建，材料运输等。

③装修工程：用建筑材料、装修及装饰材料，对建筑物室内外进行装潢和修

饰。

④设备安装：包括生产设备和环保治污设备的安装调试。通过汽车将设备运输至项目所在地后，安装工人将设备安装在固定位置上，再由调试工人将安装好的设备进行调试，直至生产设备可以投入正常运行。

⑤工程验收：指在工程竣工之后，根据相关行业标准，对工程建设质量和成果进行评定的过程。

1.2、运营期：

项目工艺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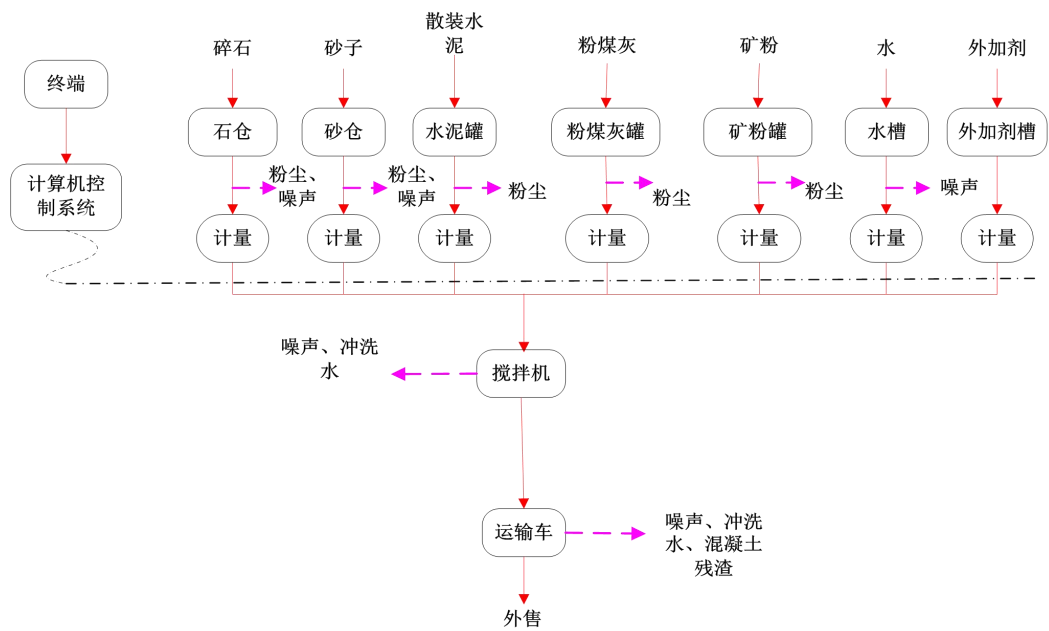


图 2-2 产品工艺流程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原料中砂石由汽车运至密闭原料库区存放，粉状物料水泥、矿粉、粉煤灰由槽罐车运至厂区后，经压缩空气吹入水泥仓、矿粉、粉煤灰筒仓。厂区门口设置自动冲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原料库上方设置喷雾装置，卸料时开启，粉煤灰仓、矿粉仓、水泥仓顶部安装仓顶滤筒除尘器，对粉料仓呼吸粉尘进行处理。生产时，沙子、石子由铲车运至对应的配料斗投入料斗内，并经密闭输送设备输送至搅拌楼内储料斗待用，配料斗三面封闭上方设置有集气罩，铲车上料时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高 18m 排气筒排放；粉煤灰、水泥在粉煤灰仓、水泥仓存放，再经螺旋输送设备送至各计量装置。项目使用的外加剂储存在外加剂储罐。所需水按照所需流量，经水泵输送到加水

器，均匀喷洒在搅拌装置内。各原辅料经各自的计量系统计量后进入搅拌设备进行重量配料，之后进行强制配料，采用电脑控制，保证混凝土的品质；搅拌机对加入的物料进行搅拌，最后，混合均匀的混凝土进入计量泵并卸料至混凝土输送泵车外售，混凝土罐车每天下班时需进行冲洗，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中。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1.3 产污环节分析

项目营运后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汇总情况见表2-5。

表 2-5 项目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汇总

类别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排放情况及治理措施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做农肥
	车辆冲洗水	SS	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
	搅拌机及设备冲洗水	SS	经三级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
	产品罐车冲洗废水	SS	
	初期雨水	SS	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用于厂区地面洒水
废气	水泥仓、矿粉、粉煤灰筒仓进出料	粉尘	筒仓粉尘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仓顶排放
	配料斗上料	粉尘	三面封闭，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上料粉尘收集后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经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搅拌主机进料	粉尘	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原料转运、装卸堆存、汽车运输扬尘	无组织扬尘	厂房密闭，原料库设置喷雾设施；物料输送采用密闭皮带廊道，厂区道路保持清洁，定期洒水，大门口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装置
噪声	搅拌楼、装载机 etc 机械设备	噪声	连续排放
一般固体废物	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回用于生产
	实验室	实验废混凝土块	作为建筑垃圾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砂石分离机	砂石	回用于生产中

		沉淀池	沉渣	用于周边填坑铺路等综合利用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危险 废物	设备维护	废机油	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护	废机油桶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选址区域原为空地，经现场勘查可知，厂区内已竖起两座水泥筒仓，生产厂房等配套设施尚未建设，厂区无明显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5 年 6 月），环境空气六项基本污染物中，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相关指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臭氧（O₃）相关指标能够满足二级标准要求。因此，方城县 2024 年大气环境质量为非达标区。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见下表。

表 3-1 方城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一览表

污染物	年度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35	125.7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2	70	102.9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	40	50.0	达标
O 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	152	160	95.0	达标
CO（mg/m ³ ）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4	25.0	达标

针对目前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方城县已按照《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出台一系列相应的大气污染防治管控文件，以“两降一控一升”为目标，以污染防治攻坚 10 个专项行动为抓手，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实施 PM_{2.5}和臭氧污染协同控制，推进 VOCs 和 NO_x 协同减排，强化区域大气污染协同治理，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铁腕治污、全民治污，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工业企业

	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区域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2、地表水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距离项目区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北侧约 140m 的桂河支流，该支流向北 10 公里进入桂河，桂河向东北 6 公里进入甘江河，甘江河向北汇入燕山水库。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评价河段划分为Ⅲ类水体，根据《2024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4 年 6 月），2024 年南阳市 34 个断面 I～Ⅲ类水质类别的断面数占评价断面总数的百分比为 97.1%。 由于项目区下游水体仅甘江河燕山水库设有常规监测断面，燕山水库位于平顶山境内，根据《平顶山市 2023 年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全市昭平台水库、白龟山水库、孤石滩水库、燕山水库和石漫滩水库水质评价断面，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Ⅱ类水质类别的断面有 2 个，占比 40.0%，符合Ⅲ类水质类别的断面有 3 个，占比 60.0%。湖泊水库水质均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根据噪声适用区划分，项目拟建区域为 2 类区。周围区域除道路噪声无较大噪声源存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第（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中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中第 3 条声环境之规定，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无需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4、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做周边农田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废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中。正常情况下不存在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途径，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不需要开展地下水、
--	--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本项目厂址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并无珍稀动植物聚居地或繁殖点，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周边敏感点示意图见附图。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坐标	人数	距离（m）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张沟	W	113.29690572, 33.17558791	70人	1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孟庄	N	113.29837847, 33.17902258	55人	285	
	3	声环境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
4	地表水环境	桂河支流	N	/	/	14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桂河	E	/	/	2280		
5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泉水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污染物 排放控制 标准	序号	执行标准	标准值	
	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排放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3	《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排放限值及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水泥罐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TSP）1 小时浓度值的差 0.5mg/m ³
4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的重点行业“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 A 级企业排放限值	颗粒物	PM 有组织排放浓度均不高 10mg/m ³ ；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 ³ 。	
5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中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不外排，项目不设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 SO₂、NO_x、VOCs 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t/a，因此，<u>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0.01t/a。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方城县）为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实行双倍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0.02t/a。</u>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场地的平整、搅拌楼、厂房搭建和设备的安装，施工期较短；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车辆进出产生的少量扬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地基开挖产生的土方、建筑垃圾等。 1、废气 施工建设期间，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一些地面扬尘，这些扬尘尽管是短期行为，但会对附近区域带来不利的影响。所以在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应按照《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采取如下扬尘防治措施，以防治施工扬尘，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建筑施工现场施工扬尘防治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设单位应当将施工扬尘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在工程施工招标文件中明确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的具体要求，在与中标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的内容。 （2）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责任部门监管人员）到位”。 （3）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实行施工工地清单化动态管理，严格落实“十个百分之百”、“两个标准”、“四员”管理、“两个禁止”等制度要求，强化开复工验收，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 ① 设置围挡 建筑工地实行围挡全封闭施工，施工现场四周边界设置不低于 1.8 米的围挡，围挡由金属、混凝土、塑料等硬质材料制作，围挡下方设置不低于 20cm 高的防溢座以防止粉尘流失；任意两块围挡以及围挡与防溢座的拼接处都不能有大于 0.5cm 的缝隙，围挡不得有明显破损的漏洞。此外，不得对围挡从事喷漆等作业。 ② 物料覆盖
-----------	--

土石方、建筑垃圾、建筑材料不得露天堆放，水泥、石灰、砂土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密闭存放，不能密闭的应当在综合采取围墙围挡、防风抑尘网、防尘遮盖、自动喷淋装置、洒水车等措施，确保堆放物料不起尘。

③ 地面硬化

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场内主要道路及生活区、工作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确保地面坚实平整；闲置场地应进行固化、绿化等防尘处理。建筑材料、构件、料具应按照施工总平面图划定的区域堆放整齐。

④ 密闭运输

施工单位选用的土方或工地垃圾运输车辆，应当为密闭式或有覆盖措施的运输车辆；泥浆运输车辆必须选用全密闭式车辆。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对施工现场运输沙石、灰土、渣土、工程土、泥浆等散体物料的车辆封闭严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防止遗洒飞扬。

⑤ 车辆冲洗

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池和定型化车辆自动冲洗装置，保证运输车辆不带泥上路。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应适时洒水和清扫，防止扬尘。对工地附近的道路环境实行保洁制度，及时清扫、洒水，降低运输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

（4）及时绿化及覆盖

项目施工时对工程施工造成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短时间裸露的地面要进行防尘网覆盖，至项目施工期结束时，实现绿化或覆盖，达到“黄土不露天”，防止地面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影响。对施工临时占地的暂存土方进行遮盖处理或喷洒抑尘剂。

（5）避免大风天气作业

在遇有 4 级以上大风天气，不再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避免露天堆放起尘物（如回填用土、建筑砂石等），即使必须露天堆放，也要加盖苫布，减少大风造成的施工扬尘。

（6）设置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

各施工阶段应有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其职责是指导和管理施工现场的工程

弃土、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的处置、清运、堆放，场地恢复和硬化，清除进出施工现场道路上的泥土、弃料以及轮胎上的泥土，防止二次扬尘污染。

实际的施工经验表明，扬尘污染的严重程度还和施工队作业的文明程度有关，施工单位还应该加强管理，严格约束施工行为，禁止乱挖多挖。施工期间做到文明施工，在天气干燥、有风等易产生扬尘的情况下，应对沙石临时堆存、土石方、建筑垃圾等处采取清扫、洒水措施，有关试验表明，如果只洒水，可使扬尘量减少70~80%，如果清扫后洒水，抑尘效率能达90%以上；扬尘造成的TSP污染距离可缩小到50m范围。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扬尘能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施工期结束后，影响亦随之消失。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施工废水包括浇注混凝土后的养护水以及施工区的地面冲洗和施工机械冲洗产生的废水，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沉淀池等临时性污水简易处理设施，将施工废水进行处理后回用或用于施工场地洒水等。

项目施工期人员高峰期为10人，用水量按40L/人·d计，排放系数按0.8计，则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0.32m³/d，主要污染物及产生浓度为COD350mg/L、BOD₅150mg/L、SS200mg/L、氨氮30mg/L。施工期洗漱废水用于施工场地路面洒水，粪污依托周边公厕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资源化利用。

3、噪声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

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推土机、振捣棒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车辆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周围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机械噪声。主要施工机械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1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

序号	施工机械	测量声级 dB(A)	测量距离 (m)
1	挖掘机	76	10

2	推土机	78	10
3	装载机	82	10
4	混凝土振捣棒	72	10

根据类比监测资料，距主要施工机械不同距离的噪声值见下表。

表 4-2 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 单位：dB(A)

设备名称	10m	20m	40m	50m	60m	100m	150m	200m	300m
推土机	78	58	49	46	44	39	35	32	29
装载机	82	62	52	50	48	43	39	36	33
挖掘机	76	56	46	44	42	37	33	30	27
振捣棒	72	52	42	40	38	33	29	26	23

从上表可以看出，施工机械噪声较高，建筑施工现场昼间噪声（≤70dB）超标情况出现在 20m 范围内，能够达到昼间《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2 类：昼间：60dB(A)；夜间 50dB(A)）的情况出现在距声源 40m 范围外。为进一步减轻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提出以下要求：

①从声源上控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按照《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 22:00 至次日凌晨 6:00 进行施工。

③采用距离防护措施：在不影响施工情况下将噪声设备尽量不集中安排，并将其移至距离居民住宅等敏感点较远处，同时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尽量入棚操作。

④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⑤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通过以上措施可将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且施工是短时期的，因此施工过程中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将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土方工作量少，基本可做到挖填平衡，无废弃土方。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工人生活垃圾等。

	项目施工期，建筑垃圾分类收集，优先回收利用，不可利用部分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堆存，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量约为 10kg/d，分类收集后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总之，施工期对环境各要素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源强分析 本项目皮带输送机设置密闭廊道，生产过程中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砂石料储存、装卸过程产生的粉尘，粉料进料筒仓呼吸孔产生粉尘、砂石料配料斗上料粉尘及搅拌设备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车辆运输产生扬尘。 (1) 搅拌进料粉尘 生产运营时，水泥经螺旋输送机直接进入搅拌机内，石子、河砂经密闭皮带输送机进入搅拌机内，搅拌机进料及搅拌初始阶段会产生一定量粉尘，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物料混合搅拌产污系数为 0.13kg/t-产品，本项目产品量约为 720000t/a，年工作 2400 小时，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93.6t/a，搅拌机整体密闭，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袋式除尘器内收集的粉尘定期清理回用于生产中。 搅拌工序袋式除尘器配套风机风量 3000m³/h，覆膜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以 99.9%计，密闭连接的集气管道集气效率以 100%计算。则依据上述参数计算，搅拌粉尘产生量 93.6t/a，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约 0.094t/a 粉尘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进入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内外气压平衡。则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93.506t/a，定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中。 (2) 有组织粉尘排放：

①配料斗上料粉尘

生产中，砂、石子经铲车铲装至配料斗内，在配料斗上料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该处粉尘产生量按 0.02kg/t（装料）计，本项目砂石料用量为 540000t/a，则配料斗进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10.8t/a。

项目原料库设置喷雾设施，配料斗设置在密闭原料库内，三面设置围挡，配料斗上方设置集气罩进行抽风集气，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由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砂石由配料斗落入传送带，由密闭传送带送入搅拌机搅拌，传送带与配料斗、搅拌机均进行密闭软连接。配料斗进料粉尘配套风机风量为 3000m³/h，覆膜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以 99.9%，各集气口设置阀门控制集气开关，集气设施集气效率以 90%计算，上料工序每日工作 8 小时。

则依据上述参数计算，配料斗进料粉尘产生量共 10.8t/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9.72t/a，产生速率为 4.05kg/h，产生浓度为 1350mg/m³，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0.01t/a，排放速率为 0.004kg/h，排放浓度为 1.35mg/m³。未被收集的粉尘量为 1.08t/a，未收集粉尘在密闭车间内排放，车间密闭且设置有喷雾装置，无组织粉尘约 80%在车间内沉降，20%无组织逸散，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216t/a，排放速率为 0.09kg/h。

（3）无组织粉尘

①粉料筒仓粉尘

本项目厂区设置 4 座粉料筒仓，2 座水泥筒仓，1 座矿粉筒仓和 1 座粉煤灰筒仓，散装水泥、矿粉、粉煤灰由罐车运入厂区后，经气泵压入筒仓内存储，在充库进料时会有粉尘从料仓呼吸口溢出。查阅《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水泥制品物料储存输送工段颗粒物 0.12kg/t-产品。考虑到筒仓呼吸口粉尘与粉料进出量有关，结合项目实际产生情况，本环评粉料输送时产尘系数取 0.12kg/t-粉料使用量。本项目水泥消耗量为 120000t/a，矿粉 30000t/a，粉煤灰 30000t/a，则水泥筒仓呼吸孔粉尘产生量为 14.4t/a，矿粉筒仓呼吸孔粉尘产生量为 3.6t/a，粉煤灰筒仓呼吸孔粉尘产生量为 3.6t/a，每座筒仓呼吸孔分别设置一套仓顶

滤筒除尘器，在进料时对外溢粉尘进行过滤处理。筒仓呼吸粉尘在密闭车间内排放，以无组织计。

粉料罐车装料量按 25t/车计算，水泥全年运输车辆次为 4800 辆次。每次卸料时间按 0.2h，则水泥筒仓罐车水泥卸料时间约为 960h，矿粉筒仓罐车卸料时间为 240h，粉煤灰筒仓罐车卸料时间为 240h，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输送 1 吨粉状物料约需输送气量 460m³，袋式除尘器采用长纤维聚酯材料对粉尘进行过滤，根据设备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筒仓除尘器除尘效率取 99.9%。

根据上述参数核算可知，水泥筒仓粉尘产生量 14.4t/a，产生速率为 15kg/h，产生浓度为 1304mg/m³，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14t/a，单座排放速率为 0.015kg/h，排放浓度 1.304mg/m³。

矿粉筒仓粉尘产生量 3.6t/a，产生速率为 15kg/h，产生浓度为 1304mg/m³，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036t/a，排放速率为 0.014kg/h，排放浓度 1.304mg/m³。

矿粉筒仓粉尘产生量 3.6t/a，产生速率为 15kg/h，产生浓度为 1304mg/m³，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036t/a，排放速率为 0.014kg/h，排放浓度 1.304mg/m³。

②砂石料储存过程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原料石子、砂子含水率较高，入厂后在密闭原料库内存放（堆场地面全部硬化）。密闭厂房仅留车辆进出口，同时原料堆场设置感应喷雾抑尘设施，确保原料表层湿润，可有效抑制粉尘产生。采取以上措施后，砂石堆放过程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可忽略不计。

③卸料扬尘

本项目砂骨料中粒径较小的砂粒在风力作用、机械装载或卸载过程产生的粉尘，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卸料粉尘量核算依据如下：

$$Q = e^{0.61u} \frac{M}{13.5}$$

式中：Q—汽车卸料起尘量，g/次；M—汽车卸料量，取 25t；u—平均风速。

（本项目物料卸料在密闭的料库内进行，仓库进出口采用挡帘进行阻挡，物料卸料过程通过喷雾洒水方式进行降尘，因此 u 取 0.5m/s ）。

公式适用条件：天气良好，无任何洒水降尘措施前提下，物料粒径 $>2\text{mm}$ ，密度较大的物料卸载。上述公式资料来源：《西北铀矿地质》2005 年 10 月底 21 卷第 2 期《无组织排放源常用分析与估算方法》一文，单辆汽车卸料时间约 3min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本项目装卸过程起尘量核算情况见表 4-3。

表 4-3 料场装卸过程起尘量核算一览表

项目	卸料量（万 t/a）	卸车次数（次/a）	Q（g/次）	起尘量（t/a）	卸车时间（h）	产生源强（kg/h）
原料库	54	21600	2.5	0.054	1080	0.05

④汽车动力起尘量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 kg/km.辆 ；

V：汽车速度， km/h ；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

本项目车辆在厂区内行驶距离按 50m 计，平均每天发车空、重载各 192 辆·次；空车重约 10.0t ，重车重约 35.0t ，以速度 20km/h 行驶，根据本项目的情况，要求项目建设方对厂区内地面定期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以减少道路扬尘。在此情况，本环评对道路路况以 P 取 0.1kg/m^2 计，则经计算，项目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2.25t/a ，厂区每天对路面清洁，定期洒水，进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可有效减少运输扬尘，采取上述措施后，汽车动力起尘量可减少 80%，则采取上述措施后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45t/a 。

项目有组织粉尘产排情况见下表 4-4，无组织粉尘排放情况见表 4-5：

表 4-4 有组织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

工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	产生浓度 mg/m^3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排放浓度 mg/m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法						技术	³			
配料斗上料料	DA001	颗粒物	系数法	1350	4.05	9.72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9%	是	1.35	0.004	0.01	2400

表 4-5 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排放形式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排放量	排放速率	排放时间
无组织排放	配料斗上料	颗粒物	0.216t/a	0.09kg/h	2400h
	水泥筒仓	颗粒物	0.014t/a	0.015kg/h	960h
	矿粉筒仓	颗粒物	0.0036t/a	0.015kg/h	240h
	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0.0036t/a	0.015kg/h	240h
	卸料扬尘	颗粒物	0.054t/a	0.05kg/h	1080h
	汽车动力起尘	颗粒物	0.45t/a	0.188kg/h	2400h

1.2 排气口设置情况及监测计划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6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污口名称	排污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mg/m ³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风量 (m ³ /h)	坐标		类型	
							Y	X		
配料斗上料	DA001	颗粒物	18	0.2	20	3000	113.29881880	33.17583100	一般排放口	10
卸料、配料、汽车运输等	无组织排放	/	/	/	/	/	/	/	/	0.5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7 废气监测计划内容一览表

项目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气	DA001	颗粒物	排气筒	1次/两年	《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排放限值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的重点行业“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A级企业排放限值。
	无组织	颗粒物	厂界	1次/季	《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1.3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接近饱和或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废气治理效率下降的状态进行估算，但废气收集系统可以正常运行，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等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8 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处理效率为0%	PM ₁₀	1350	4.05	1	1	立即停止生产，关闭排放阀，对设备进行检修

1.4 措施可行性分析及其影响分析

（1）有组织废气治理措施

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除尘效率高，一般在99.9%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毫克/立方米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目前技术成熟，在国内应用广泛，覆膜袋式除尘器是滤料采用覆膜滤料，这种滤料表面覆盖一层薄膜，能够有效防止粉尘穿透到滤料内部，由

于覆膜滤料的孔径更小，能够有效截留亚微米级尘粒，可进一步提高粉尘处理效率。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可知，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同类工序粉尘为可行技术。

本项目搅拌楼高约 15m，根据《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要求“4.1.2 除储库底、地坑及物料转运点单机除尘设施外，其他排气筒高度不应低于 15m。排气筒高度应高出本体建（构）筑物 3 m 以上。”，因此环评要求该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8m。配料斗上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满足《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排放限值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的重点行业“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 A 级企业排放限值。

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2）无组织粉尘防治措施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卸料扬尘、上料工序未收集粉尘等，为减少无组织粉尘产生量，项目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除产尘点设置集气收尘装置外，对各皮带输送机进行全封闭；筒仓粉尘经仓顶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滤筒除尘器与袋式除尘器除尘原理相同，处理效率可达 99.9%，在同类项目中应用广泛，是处理筒仓呼吸孔粉尘的有效措施。

②生产车间为全封闭式结构，地面硬化，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车间顶部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喷雾区域覆盖整个车间。同时，在保证生产安全的前提下对场区内地面进行定时清扫。

③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和清扫。厂区大门出口处安装车辆清洗装置。

综上所述，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控制措施后能够满足相应排放标准，项目废气对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搅拌用水、冲洗用水（搅拌机、混凝土运输车辆、进出车辆、作业区地面）、喷雾除尘用水、道路洒水以及职工的生活污水。产生的清洗废水经过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于生产，搅拌工序无废水排放。

（1）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厂区提供临时休息，职工不在厂区食宿，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员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75m³/d，225m³/a（按 300 个工作日计），按 0.8 的排放系数计算，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6m³/d，则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180m³/a。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的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320mg/L、BOD₅ 200 mg/L、SS 180mg/L、NH₃-N 30mg/L。

（2）冲洗废水

① 搅拌机冲洗废水

搅拌机为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其在暂时停止生产时必须冲洗干净。停止生产原因有生产节奏的问题及设备检修问题。按搅拌机平均每天冲洗 1 次，冲洗水产生量按 1m³/次计算，排放系数按 0.8 计算，搅拌机冲洗废水排放量为 0.8m³/d（240t/a）。其主要水质污染因子为 SS，根据对同类型企业的类比调查，SS 的浓度大致为 3000mg/L。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② 混凝土运输罐车冲洗废水

每天运输车辆在停运时，需要对运输车辆罐体进行冲洗。罐车每天冲洗一次，厂区共配套 10 辆运输罐车，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单个罐车冲洗用水量为 0.2m³/d，则厂区每天罐车冲洗用水量为 2m³/d，罐车罐体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排放系数按 0.8 计算，运输车辆罐体冲洗废水排放量为 1.6m³/d。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③ 进出车辆车体冲洗废水

对于项目原料运入及成品运出，所有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时均需冲洗。厂区进出口设置有车辆冲洗平台和沉淀池，根据建设方提供自动冲洗装置的技术参数，每辆车次冲洗用水量约 50L，厂区每天进出车辆共约 384 辆次，则每天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19.2\text{m}^3/\text{d}$ ，车辆冲洗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5.36\text{m}^3/\text{d}$ ，该废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SS，车辆冲洗装置配套有沉淀池容积约 20m^3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每天定期补充损耗，车辆冲洗水每天损耗量约为 $3.84\text{m}^3/\text{d}$ ，故车辆冲洗装置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3.84\text{m}^3/\text{d}$ ，合 $1152\text{m}^3/\text{a}$ 。

④作业区地面冲洗废水

本项目搅拌工作区需冲洗面积约 100m^2 ，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项目搅拌工作区冲洗水量按 $0.5\text{m}^3/100\text{m}^2\cdot\text{d}$ 计算，则地面冲洗水用量为 $0.5\text{m}^3/\text{d}$ ，排放系数按 0.8 计算，其废水排放量为 $0.4\text{m}^3/\text{d}$ ，该废水的主要水质污染因子为 SS，其浓度约为 1000mg/L 。

项目厂区内运输道路仅进行及时清扫、定期洒水，不冲洗，无废水产排；项目所用原料砂石在厂区内无需进行水洗。

（3）混凝土搅拌用水

项目混凝土的生产过程中需要向原料中添加水进行搅拌，根据混凝土工业的成品经验，平均每立方混凝土成品中需要添加水 0.2m^3 （含减水剂稀释用水）。本项目产品方案为年产商品混凝土 30 万 m^3 ，故项目混凝土搅拌中添加水的用量为 $60000\text{m}^3/\text{a}$ （ $200\text{m}^3/\text{d}$ ，其中新鲜水 $197.2\text{m}^3/\text{d}$ ）。混凝土生产用水主要为新鲜水及生产废水沉淀后回用水。

（4）喷雾用水

项目原料库内设置喷雾抑尘措施，厂区内定期进行喷雾增加砂石料湿度，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厂区设置喷雾头 20 个，单个喷雾头水流量为 $5\text{L}/\text{min}$ ，平均每天喷雾时间 10min，因此，喷雾用水量为此部分用水量为 $1\text{m}^3/\text{d}$ ，此部分水全部蒸发自然损耗。

（5）路面洒水

厂区每天对厂区路面进行洒水，减少扬尘，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厂区每天

分四次进行洒水，本项目道路每次洒水量为 0.5m³，则每天路面洒水用水量约为 2m³/d，路面洒水蒸发损失，不形成地面径流，不外排。

(6) 初期雨水

根据南阳地区的暴雨强度公式：

$$i = 3.591 + 3.970 \lg Tm / (t + 3.434)^{0.416}$$

$$q = 166.67i$$

$$Q_s = q * \psi * F$$

式中： Q_s—初期雨水设计流量， L/s；

Q—设计暴雨强度， L/s.hm²；

ψ—径流系数；

F—汇水面积， hm²；

重现期取 1 年，降雨时间取 15 分钟；经计算可得到暴雨强度 q=178.06L/s*hm²

厂区道路等汇水面积约 1000m²，均为硬化过的路面和屋面。径流系数取 0.9，则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可得，厂区初期雨水量约为 16.03m³，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按初期雨水量的 1.2 倍进行设计，则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应不小于 19.2m³，厂区设置初期雨水池一座布置于地势低洼处，容积 20m³，可满足项目需要。 初期雨水含有较高 SS，在大雨情况下，SS 浓度可达 1000~3000mg/L。厂区在做好地面硬化绿化，地面及时清扫，进出车辆冲洗，物料入库存放，各产尘点加装袋式除尘器等综合措施下，地表粉尘量可大幅降低，可明显降低初期雨水中的 SS 含量，初期雨水经截流沟等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后暂存，可用于厂区地面洒水等。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4-9，营运期用、排水量情况见表 4-10，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见图 2。

表 4-9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表

种类	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浓度(mg/L)	产生量(t/a)
生活污水	180	COD	320	0.0576
		BOD ₅	200	0.036
		SS	180	0.0324
		NH ₃ -N	30	0.0054

表 4-10 本项目用水及排水量

	序号	用水类型		用水定额	数量	日用水量 (m³/d)	年用水量 (m³/a)	日排水 量 (m³/d)	备注
	1	混凝土搅拌需 水量		0.2m³/m³ 产品	30 万 m³	200(新鲜 水 197.2, 回用水 2.8)	60000 (新 鲜水 59160)	/	/
	2	生活用水		50 L /(人·d)	15 人	0.75	225	0.6	/
	3	生产用水	搅拌机 清洗水	1m³/次	/	1	300	0.8(回用 于生产)	共 2.8m³/d 沉淀后 回用于 混凝土 搅拌工 序
运输车 辆罐体 冲洗水			2m³/d	/	2	600	1.6(回用 于生产)		
作业区 冲洗水			/	/	0.5	150	0.4(回用 于生产)		
进出车 辆冲洗 水			/	/	19.2 (新 鲜水 3.84)	5760 (新鲜 水 1152)	15.36(循 环利用)	/	
喷雾用 水			/	/	1	300	/	/	
路面洒 水			/	/	2	600	/	/	
	5	合计		/	/	226.45 (新鲜水 208.29)	67935 (新 鲜水 6248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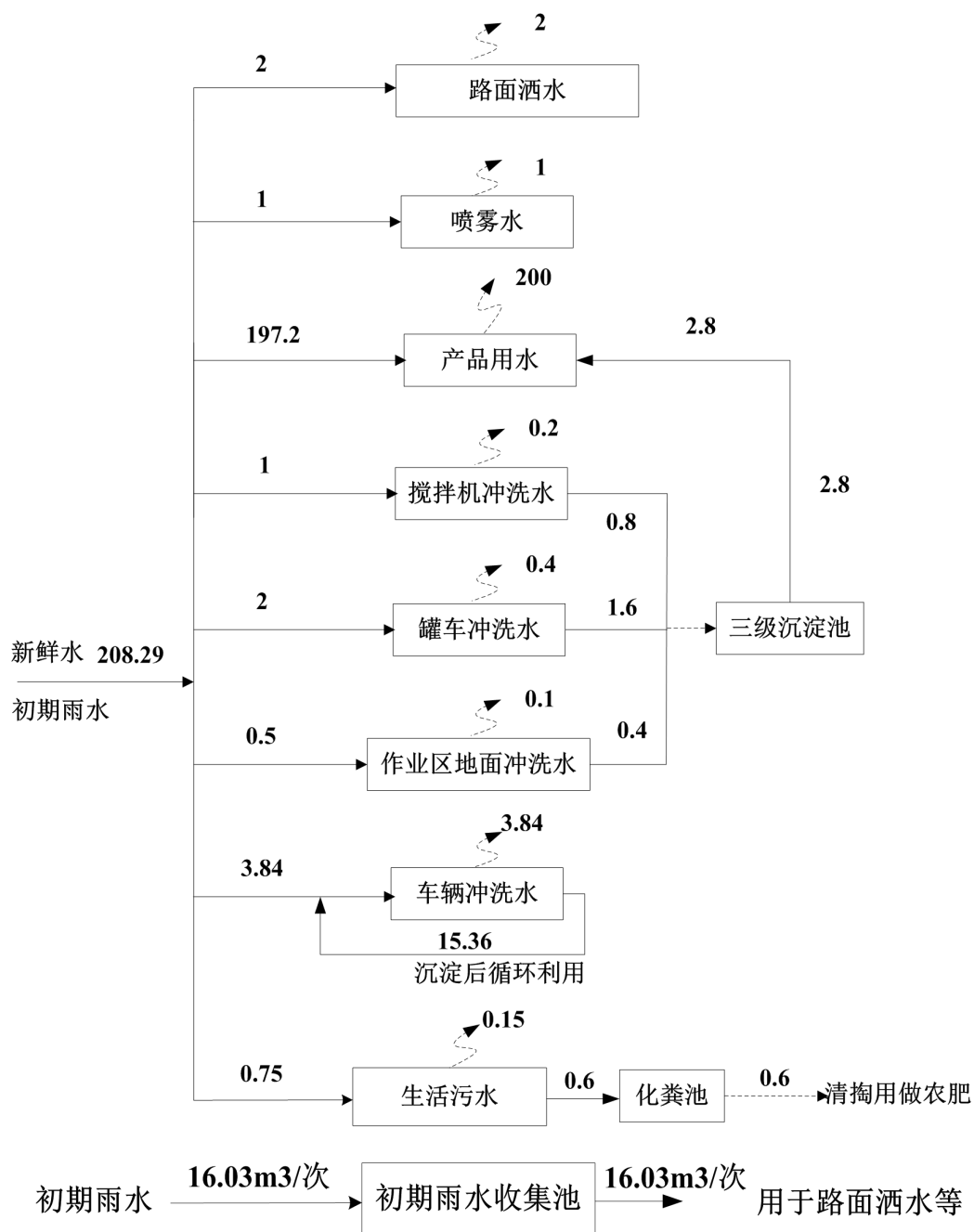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日生活污水量为 0.6m³/d,生活污水量较少且水质简单,厂区拟设置 5

m³化粪池一座，可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要，项目厂区周边有大量的农田。因此，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在化粪池内处理后暂存，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是可行的。

(2) 车辆冲洗水

本项目建成后进出车辆冲洗废水 15.36m³/d，废水经进出车辆冲洗设施配套沉淀池进行沉淀后回用，厂区拟设置进出车辆冲洗设施配套沉淀池 20m³，满足厂区进出车辆冲洗废水沉淀需要。

(3) 搅拌机冲洗水、罐车冲洗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

本项目搅拌机冲洗水、罐车冲洗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废水总量为 2.8m³/d，厂区拟设置三级沉淀池一座，总容积为 10m³，一级容积为 3m³，二级容积为 3m³，三级容积为 4m³，能够满足搅拌机冲洗水、罐车冲洗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废水的沉淀需要。

(4) 初期雨水

厂区初期雨水量为 16.03m³，厂区拟在地势低洼处设置初期雨水池一座，容积 20m³，能够满足厂区初期雨水暂存需要，暂存雨水可用于厂区路面洒水等综合利用。

评价要求企业做好沉淀池、化粪池、初期雨水池等水池的防渗工作，并定期进行查验，发现问题及时的改正，做好突发情况应急措施，通过以上措施后，预计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做农肥，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均无废水外排，不再设置监测计划。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源强分析

项目营运期固定的高噪源主要为搅拌设备、传送带、配料设施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75~90dB(A)之间。评价建议采取的措施是：

- ①将高噪设备安装在封闭车间内；
- ②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进行柔性连接，以减小其振动影响；
- ③注意维护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设备异常运转造成噪声污染；

④加强高噪车间外绿化，利用树木的屏蔽作用降噪；

经过以上隔声、消声、减震等措施处理后，各排放点噪声源强可降低 10~20dB (A)，降噪效果明显。设备声源值及治理后噪声值见下表。

表 4-11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室内）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间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搅拌楼	搅拌机	90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15	10	1.5	东	3	80	昼间	15~20	60	1m
							南	3	80			60	
							西	3	80			60	
							北	3	80			60	
原料库	装载机	85		10	10	1.5	东	25	57			42	
							南	9	66			51	
							西	9	66			51	
							北	23	58			43	
	传送带	75		10	15	1.5	东	23	48			33	
							南	15	51			36	
							西	10	55			40	
							北	17	50			35	
	水泵	80		15	15	1.5	东	16	56			41	
							南	14	57			42	
							西	18	55			40	
							北	18	55			40	

表 4-12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室外)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			声源源强/dB (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间段
			X	Y	Z			

1	风机 1	非标	12	10	1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增加减振措施，增加隔声罩	昼间 8 小时
2	风机 2	非标	15	12	1	80		
3	砂石分离机	非标	20	15	1	75		

3.2 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分析

1、预测模式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附录 B 的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进行预测。

（1）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i} = L_{Wi}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i} ——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i} ——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R ——房间常数， $R = Sa / (1 - a)$ ，S 为房间内表面积， m^2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2）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i}(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Pi}} \right)$$

式中：

$L_{P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3）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2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4) 将室外声级 $L_{P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S ——透声面积， m^2 。

(5) 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6)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r(r) = L_r(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如果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则：

$$L_r(r) = L_w - 20 \lg(r) - 8$$

(7) 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2、预测结果

由上述预测模式对厂界进行预测，各噪声源衰减到各厂界后结果见下表。

表 4-13 项目营运期噪声衰减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位	背景值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预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东厂界	/	48.4	/	60（昼间）
西厂界	/	53.2	/	60（昼间）
南厂界	/	54.5	/	60（昼间）
北厂界	/	44.7	/	60（昼间）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出，营运期高噪声设备经采取厂房密闭隔声、基础减振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标准昼间限值的要求。

3.3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内容一览表

项目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	检测频次为每季度昼间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昼间标准

4、固废污染影响分析

4.1 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职工生活垃圾、砂石分离机分离的砂石、废混凝土块、沉淀池沉渣、废机油和废机油桶等。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7.5kg/d，年产生量为 2.25t/a。生活垃圾经厂区设置的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废混凝土块

项目实验室定期需进行混凝土块压力等试验，实验废混凝土块产生量约为 2t/a，

做为建筑垃圾处置，运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场所。

(3) 砂石分离器分离的废砂石

项目生产废水首先经过砂石分离器处理，分离出的废砂石量约为 5t/a，该部分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中。

(4) 沉淀池沉渣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三级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 3t/a，其主要成分为泥沙，定期清理用于周边填坑铺路等综合利用。

(5)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项目仓顶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直接落入水泥罐仓内利用，配料斗上料粉尘、搅拌进料粉尘经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后，定期清出回用于生产中。根据工程分析，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103.216t/a，该部分固体废物采用覆膜袋收集后定期清出回用生产中。

(6)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项目营运过程中设备保养和维护会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桶，机油使用量约为 0.2t/a，20kg/桶，废机油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10 个，单个包装桶的重量为 0.5kg，废机油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05t/a，废机油的产生量约为使用量的 25%，即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桶属于“HW08 非特定行业”中“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分类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5 本项目各项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统计表

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形态	主要成分	固废代码	产生量 (t/a)
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塑料包装 袋、纸屑等	/	2.25
废混凝土块	实验室	固态	混凝土块	SW59 (900-099-S59)	2
砂石分离机产生的 废砂石	砂石分离机	固态	砂石	SW59 (900-099-S59)	5

沉淀池沉渣	设备和车辆清洗	半固态	泥土、砂石	SW07 (900-099-S07)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袋式除尘器	固态	粉尘	SW59 (900-099-S59)	103.216
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桶	设备维护保养	液态/固态	矿物质油/废胶桶	HW08 (900-249-08)	0.055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统计表如下：

表 4-16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及有害物质成分	危险特性
1	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0.055	设备保养、维护	液态/固态	矿物质油及含油胶桶	T、I

注：T 毒性；I：易燃性；In：感染性

4.2 污染防治措施

(1) 一般固废

厂区原料库西北设置 1 座 10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要求设置贮存场所，严禁乱堆乱放和随便倾倒。一般固废间地面硬化全封闭，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要求，以确保废物的安全暂存。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并设立标志牌明确堆存场地堆存的物料名称，以规范各类固废在库内的堆存。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4-17 本项目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桶	原料库西北部	5m ²	油桶密闭存放，下方设置托盘	0.2t	3 个月

危险废物的暂存及处置措施：

本项目拟建 1 座 5m² 危废暂存间，上述危险废物在岗位产生后，每班结束后由转运人员送至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贮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固废的环境影响应从危废的产生、收集、运输等全过程考虑，分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1) 危险废物的收集

项目危废的收集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将危险废物集中到适当的包装容器中或车辆上的活动；二是将已包装或装到运输车辆上的危险废物集中到危险废物暂存间内部转运。

项目危废的收集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

①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特性、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详细的收集计划。收集计划包括收集任务概述、收集目标及原则、危险废物特性评估、危险废物收集量估算、收集作业范围和方法、收集设备与包装容器、安全生产与个人防护、工程防护与事故应急、进度安排与组织管理等。

②制定危险废物收集操作规程，内容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③危险废物收集和转运作业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

④在危险废物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及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

⑤危险废物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选择合适的包装形式。

2) 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①盛装危废的容器应当符合标准，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废相容（不相互反应）；

②危废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废一致，并登记注册，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废；

③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废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④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⑤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⑥危废暂存间地面基础采取防渗措施，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leq 10^{-7}\text{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text{cm/s}$； ⑦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⑧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采用不易破损、变形、老化且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的装置，危险废物包装执行《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危险货物运输包装标志》（GB190-2009）； ⑨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⑩危废仓库需上锁防盗，制定严格的暂存保管措施，专人负责。 3）企业须健全危废相关管理制度。 ①企业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废统计、收集、暂存、转运和管理工作，并对有关危废产生部门员工进行定期教育和培训，强化危废管理； ②企业须建立危废收集操作规程、危废转运操作规程、危废暂存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并认真落实； ③企业须对危废暂存间张贴警示标识，危废包装物张贴警示标签； ④规范危废统计、建立危废收集及储运有关档案，认真填写《危险废物项目区

内转运记录表》，作好危废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废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等，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 ⑤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必要的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并做好培训、演练记录。 4) 危废的转运 危废转运过程中采取篷布遮盖、防滴漏等措施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具体如下： ①危废的运输由持有危废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组织实施，并按照相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执行； ②项目危废运输采用公路运输方式，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3 年第 2 号）执行。运输单位承运危废时，应在危废包装上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设置标志，运输车辆应按《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GB 13392—2023）设立车辆标志。危废运输车辆应配备符合有关国家标准以及与所载运的危险货物相适应的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设备。 ③危废运输时的装卸应遵照如下技术要求：装卸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危废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橡胶手套、防护服和口罩。装卸区域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装卸区域应设置隔离设施。 ④危废转移过程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规范危废转移；做好每次外运处置废物的运输登记，认真填写危废转移联单（每种废物填写一份联单），并加盖公司公章，经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第三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随危废转移运行，第四联交接收单位，第五联交接收地环保局。 ⑤废物处置单位的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废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所运载的危废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

5) 委托利用或处置

项目产生的危废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处置单位应具有相应的处置资质和处置能力，不得委托无资质单位及人员进行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可以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置和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5、地下水、土壤

5.1 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完善的雨污收集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设备冲洗废水、作业地面、罐车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进出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配料上料口设置集气设施和覆膜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处理后粉尘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本项目运营期对土壤环境、地下水可能的影响途径为废水垂直下渗、危险废物跑冒滴漏、大气沉降等对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大气沉降主要为厂区排放的污染物通过大气沉降进入土壤，造成表层土壤的污染。通过工程分析，大气沉降中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中不含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大气沉降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入渗、漫流影响主要发生在化粪池、沉淀池等污水处理设施及危废暂存间暂存的危险废物跑冒滴漏。化粪池位于地下，防渗层因老化、腐蚀等原因达不到设计要求时，污水通过池底、池壁下渗进入土壤、地下水，影响土壤地下水水质。污水下渗影响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氨氮。

5.2 污染防治措施

(1) 源头控制措施

①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厂区内各污水管道、危险废物等采取相应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②设备和管线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尽可能地上敷设和放置，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泄漏而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对地下管

	道、管道内外均采用防腐处理，定期对管道进行检漏，对出现泄漏处的土壤进行换土； ③严格固体废物管理，不接触外界降水，使其不产生淋滤液，严防污染物泄漏到地下水中。 (2) 防渗措施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腐防渗原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提出的根据建设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防渗技术要求进行划分。 ①重点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废暂存间，防渗措施为：素土压实+2mmHDPE 膜+15-20cm 的防渗水泥硬化，表层涂环氧树脂 2mm，以达到防腐、防渗漏目的，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的要求。 ②一般防渗区 主要包括一般固废间、搅拌楼、原料库、化粪池、沉淀池，初期雨水收集池，采用素土压实+15-20cm 的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1.5m，渗透系数$\leq 1.0 \times 10^{-7}$cm/s。 ③简单防渗区 办公用房区可采取简单防渗，地面硬化即可。 本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见表 4-18。																		
	表 4-18 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table> <tr> <th>污染区</th><th>构筑物名称</th><th>防腐防渗措施</th><th>防渗技术要求</th></tr> <tr> <td>简单防渗区</td><td>办公用房</td><td>地面硬化</td><td>地基处理分层压实，地面硬化</td></tr> <tr> <td>一般防渗区</td><td>一般固废间、搅拌车间、原料库、化粪池、沉淀池等</td><td>素土压实+15-20cm 的防渗混凝土硬化</td><td>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1.5m，K$\leq 10^{-7}$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td></tr> <tr> <td>重点防渗区</td><td>危险废物暂存间</td><td>素土压实+2mmHDPE 膜+15~20cm 防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td><td>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td></tr> </table>			污染区	构筑物名称	防腐防渗措施	防渗技术要求	简单防渗区	办公用房	地面硬化	地基处理分层压实，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间、搅拌车间、原料库、化粪池、沉淀池等	素土压实+15-20cm 的防渗混凝土硬化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K $\leq 10^{-7}$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暂存间	素土压实+2mmHDPE 膜+15~20cm 防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
污染区	构筑物名称	防腐防渗措施	防渗技术要求																
简单防渗区	办公用房	地面硬化	地基处理分层压实，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间、搅拌车间、原料库、化粪池、沉淀池等	素土压实+15-20cm 的防渗混凝土硬化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 m，K $\leq 10^{-7}$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暂存间	素土压实+2mmHDPE 膜+15~20cm 防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																

			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在采取以上防渗措施后，可有效预防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发生。			
6、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① 风险调查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废机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废机油属于易燃/可燃物质，因此，企业物质风险类型为泄漏、火灾爆炸。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并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其中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本项目 Q 值如下表。			
表 4-19 本项目风险物质 Q 值一览表			
危险物质	最大贮存量（t）	临界量	Q 值
废机油	0.02	2500	0.000008
合计			0.000008
根据导则附录 C.1.1 规定，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因此本报告对本项目开展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2) 风险识别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废气处理设施存在环境风险，识别如表 4-20 所示。

表 4-20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	措施
危废暂存间	泄漏、火灾爆炸	包装材料破裂或操作失误引发液态物料泄漏事故，若不及时处理会引发水体、大气污染事故，易燃/可燃物质遇明火、高热会引发火灾事故	地面做硬化、防渗处理；防明火、高热，规范操作流程、避免误操作
废气收集排放系统	废气事故排放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造成大气污染事故	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的正常运行

(3) 源项分析

风险事故类型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两种。结合本项目的工程特征，潜在的风险事故可以分为：一是废气污染物发生风险事故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二是废机油包装材料破裂或操作失误引发泄漏事故，其中易燃/可燃物料遇明火、高热引发火灾爆炸事故，造成环境污染。

(4) 风险防范措施

① 风险源监控

公司对重点风险源进行辨识，制订管理方案，组织制定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认真做好措施落实工作，建立日常监视和监测制度并予以实施，使风险源始终处于受控状态。公司相关风险源监控措施如下：

公司应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备。厂区配备员工定时巡查，一旦发生事故能够及时发现、处理。对于其他风险源的监控由各责任单位进行日常的检查，强化制度执行，利用各种形式、各种途径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作业风险意识。

② 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企业四周为其他企业和道路，且项目生产设施区离厂界及厂界外的交通干道均有一定的距离，可以起到一定的安全防护和防火作用。厂区总平面布置基本符合防范事故的要求，并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

③ 物料泄漏事故的防范措施

泄漏事故的预防是生产和储运过程中最重要的环节，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引起火

灾和爆炸等一系列重大事故。经验表明：设备失灵和人为的操作失误是引发泄漏的主要原因。因此选用较好的设备、精心设计、认真的管理和操作人员的责任心是减少泄漏事故的关键。

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物料泄漏事故的预防：

固废堆场做好“三防”措施；日常对危险废物进行定期检测、评估，加强监管，确保在线监控设施正常运转；按危险废物的管理规定进行建档、转移登记。固体废物清运过程中，应严格按生产工艺操作，严禁跑、冒、滴、漏，一旦发生泄漏，及时清理，妥善包装后送至指定的固废存放点。

④火灾和爆炸事故的防范措施

火灾和爆炸事故的防范措施主要是提高企业运行管理水平和装置性能，以及采取有效的防火防爆措施。本项目采取措施如下：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应加强火源的管理，严禁烟火带入，对设备需进行维修焊接，应经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要有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从平面布置上，本厂生产装置区等各功能区之间应按国家消防安全规定，设置足够的安全距离和道路，以便安全疏散和消防。各重点部位设备应设置水消防系统和灭火器等。

⑤固废风险防范措施

固废仓库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修改单中的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加强危废暂存场防雨、防渗漏等风险防范措施。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本项目危废暂存场所内部需增设视频监控设施以及各类消防应急设施；按危险废物的管理规定进行建档、转移登记。固体废物清运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规范操作，严禁跑、冒、滴、漏，一旦发生泄漏，及时清理，妥善包装后送至指定的固废存放点。

（5）应急处置措施

①危废库内物料发生小量泄漏时，采用砂土、吸油毡等进行覆盖、吸附泄漏物；

若大量泄漏时，可利用贮存区设置的应急收集系统（托盘、导流沟）进行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②当易燃/可燃物料如遇明火、高热引发火灾爆炸事故时，应立即关停所有生产设备，迅速切断电源及连所有正在工作设备的管道阀门，用干粉、二氧化碳灭火器进行灭火，也可以用砂土进行覆盖，防止火势进一步蔓延。如事故无法控制，应及时报警并通知并疏散周围的居民及企业员工，防止造成人员伤亡。

（6）评价小结

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主要环境风险为泄漏事故，在采取合理的风险防范措施后，使得项目风险水平维持在较低水平，可有效防控环境风险。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详表见表 4-21

表 4-2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南阳市	方城县	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	
地理坐标	经度	E113.29886180	纬度	N33.1759231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为废润滑油等收集后暂存在危废库内。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大气：企业所用物料含有少量 C、H、O 有机化合物。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可能导致有机物不完全燃烧，生成大量 CO，从而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②地表水：火灾、爆炸事故过程若未做好防范措施，泄漏物料、伴生和次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水会直接进入厂内雨水管网，污染周边水环境。 ③地下水：泄漏事故发生后，若储存区及生产区设置的地面防渗层或防流散措施存在裂隙，企业未能及时启动紧急切断装置或采取有效堵漏措施，导致泄漏物渗透进入地下，会对厂区周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加强风险源监控：对生产车间加强监控，设置巡查制度，并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作业风险意识。 ②做好各类事故风险防范：针对各类事故情形（物料泄漏事故、火灾和爆炸事故）和风险因素（固废、地下水、地表水）做好风险防范措施。 ③应急预案：规范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7、环境管理及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1）环境保护管理

	为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搞好全厂污染源的监控，本项目将设置专门环保管理人员。环境管理主要负责如下工作：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全厂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全厂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环境监测工作，掌握厂区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2) 排污口规范化 1) 根据《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HJ1405-2024）要求，应在废气排放口设置科学、规范、便于采样监测的监测点位，避开对测试人员操作有危险的场所，并设置明显标志。 2) 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 202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等标准规定，在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具体要求见下表。 3) 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表 4-21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table> <tr> <th>序号</th><th>提示图形符号</th><th>警告图形符号</th><th>名称</th><th>功能</th></tr> <tr> <td>1</td><td></td><td></td><td>废气排放口</td><td>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td></tr> <tr> <td>2</td><td></td><td></td><td>噪声排放源</td><td>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td></tr> <tr> <td>3</td><td></td><td></td><td>一般固体废物</td><td>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td></tr> </table>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4	/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
---	---	---	------	----------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4-22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因素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气	配料进料粉尘	配料斗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覆膜袋式除尘器+18m 高排气筒（DA001）	5
	搅拌进料粉尘	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5
	粉料筒仓粉尘	水泥、矿粉、粉煤灰筒仓分别设置仓顶滤筒除尘器 1 套	3
	运输车辆扬尘、卸料扬尘等	厂房密闭，原料库配备喷雾系统；厂房设置硬质大门；设置密闭的皮带输送廊道与配料斗、搅拌机密闭连接；运输车辆加盖篷布，严禁抛洒；厂区路面及时清扫，保持路面清洁，定期洒水，大门口设置车辆自动冲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	2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 座，5m ³ ）处理后定期清掏用做周边农田施肥	0.2
	车辆冲洗废水	经沉淀池（1 座，20m ³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0.2
	搅拌设备、罐车、作业地面冲洗废水	经三级沉淀池（1 座，10m ³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0.5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池一座，容积 20m ³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用于厂区地面洒水等综合利用	0.5
噪声	生产设备	选用低噪音设备、基础减振、隔声门窗	0.5
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0.2
	一般固废	厂区设置固废暂存间（1 座，10m ² ），采取“三防”措施，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实验室废混凝土块做为建筑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	0.2

			场所；沉淀池沉渣用于周边填坑铺路等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	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1座，5m ² ），做好“六防”措施，废机油及包装桶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	0.6
	环境风险	区域防渗	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加强日常安全意识；制定应急预案	0.1
	合计		—	1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内容	排放口 (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文件
大气环境	配料上料粉尘 (DA001)	颗粒物	配料斗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覆膜袋式除尘器+18m 高排气筒 (DA001)	《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表 1 排放限值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的重点行业“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 A 级企业排放限值
	搅拌进料粉尘	颗粒物	搅拌楼密闭，搅拌设备全封闭，搅拌进料口设置集气管道对搅拌进料过程粉尘进行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废气仍通过密闭管道回流到密闭搅拌设备内，保持气压平衡，无粉尘外泄	《河南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粉料筒仓粉尘	颗粒物	水泥、矿粉、粉煤灰筒仓仓顶分别设置仓顶滤筒除尘器 1 套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表 2 标准值
	其他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厂房密闭，并配备喷雾系统；厂房设置硬质大门；设置密闭的皮带输送廊道；厂区路面及时清扫，保持路面清洁，定期洒水，大门口设置车辆自动冲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H、SS	经厂区化粪池(1座，5m ³)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
	进出车辆	SS	经沉淀池(1座，20m ³)沉淀	/

	冲洗废水		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搅拌机、 运输罐 车、作业 地面冲洗 水	SS	经三级沉淀池（1座，10m ³ ） 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初期雨水	SS	拟建设初期雨水池一座，容 积 20m ³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 水池收集后用于厂区地面洒 水等综合利用	/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隔声门窗、设备定期维护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 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设置生活垃圾桶，由环卫部 门清运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 物贮存和填埋污 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砂石分离 器分离的 砂石	设置固废暂存间一座 （10m ² ）；废混凝土块做为 建筑垃圾处置，运送至环卫 部门指定场所；除尘器收集 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沉渣定期清理用于周 边填坑铺路等综合利用；砂 石分离器分离的砂石回用于 生产中	
		废混凝土 块		
		沉淀池沉 渣		
		除尘器收 集的粉尘		
	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 废机油桶	设置危废暂存间一座（5m ² ）， 危废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 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 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电磁辐 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环境风 险 防范措 施	①厂区内配备消防灭火器，对员工开展消防器材使用的培训。 ②加强工厂安全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工厂专设生 产安全机构，有专职人员负责安全。 ③危险物质暂存地点地面及裙角做好耐腐蚀硬化、防渗漏处理，且表面无 裂隙；危险物质应储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中，并在容器外表设置环境保护图 形标志和警示标志。			
土壤和	厂区实施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废暂存间，防渗措施为：素土压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实+2mmHDPE 膜+15-20cm 的防渗水泥硬化，表层涂环氧树脂 2mm，以达到防腐、防渗漏目的；一般防渗区主要包括一般固废间、搅拌楼、原料库、化粪池、沉淀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等，采用素土压实+15-20cm 的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cm/s$ ；办公用房可采取简单防渗，地面硬化即可。
生态保护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制度。 ②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等定期进行监测。 ③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要求设置采样口。 ④按照要求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等。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和发展规划。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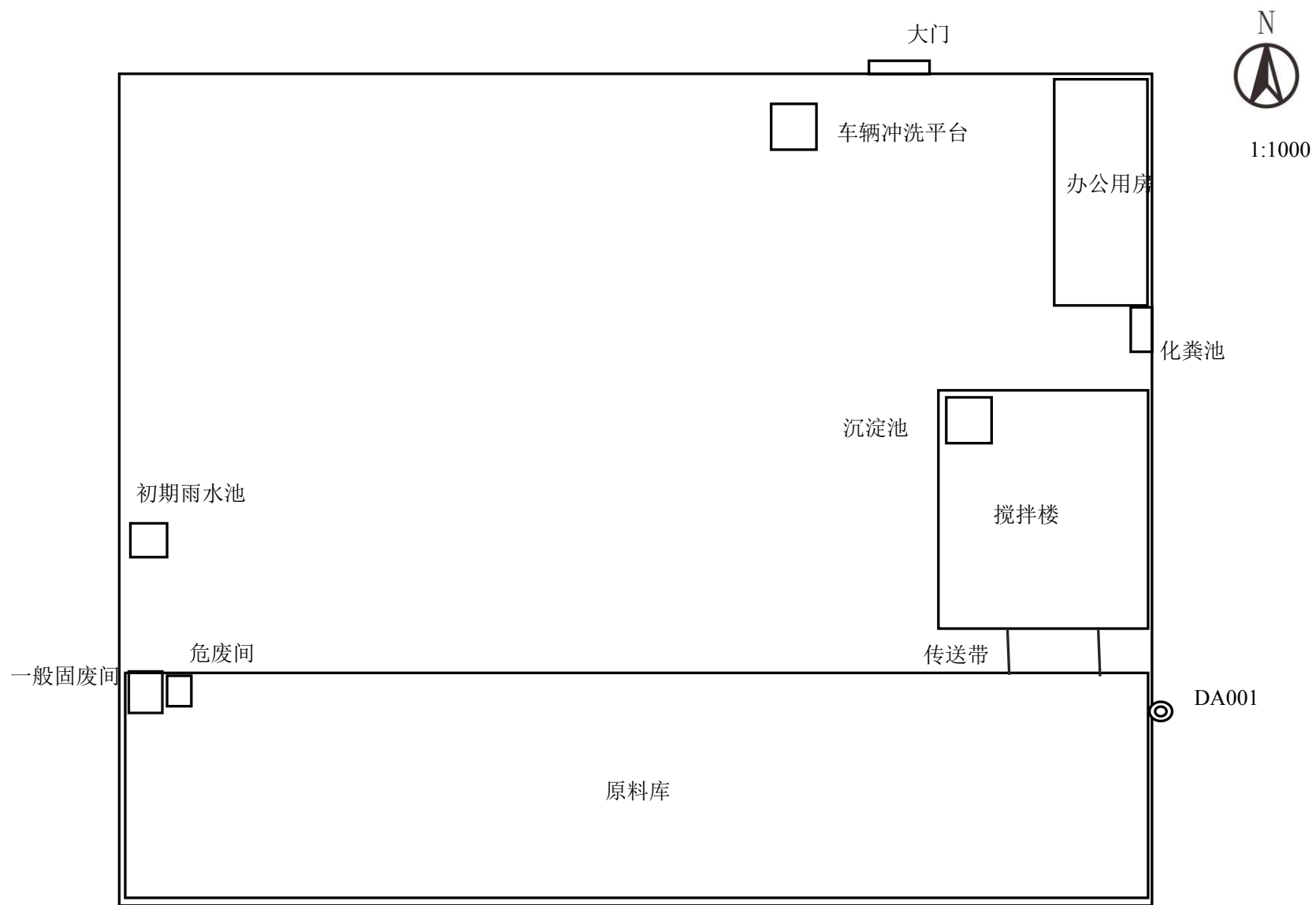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消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1t/a	/	0.01t/a	+0.01t/a
废水	COD	/	/	/	/	/	/	/
	NH ₃ -N	/	/	/	/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	/	/	/	2.25t/a	/	2.25t/a	+2.25t/a
	废混凝土块	/	/	/	2t/a	/	2t/a	+2t/a
	砂石分离器分离的砂石	/	/	/	5t/a	/	5t/a	5t/a
	沉淀池沉渣	/	/	/	3t/a	/	3t/a	+3t/a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	/	/	103.216t/a	/	103.216t/a	103.216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	/	/	0.055t/a	/	0.055t/a	+0.05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周边概况及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与小史店镇饮用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5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图



厂区东侧



厂区西侧



厂区南侧



厂区北部及工程师现场勘查照片

附图 6 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河南宛豫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单位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需要做环境影响报告表，特委托贵单位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评工作所需费用由我单位支付。

请接收委托，并按规范尽快展开工作。

委托单位：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5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2 项目备案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04-411322-04-01-221662

项目名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0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1322MAEGNUY43J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计划用地约7亩(4650平方米), 建筑面积3200平米, 建设搅拌楼, 原料库, 办公用房等, 建设生产30万方混凝土生产线。工艺流程: 外购原材料—配比—称重—搅拌—检测—成品混凝土。主要设备: 混凝土搅拌机, 运输罐车, 泵车, 铲车等及配套环保设备。

项目总投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5年07月16日 备案日期: 2025年04月22日



附件 4 乡镇总体规划

证 明

兹证明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北，占地面积约 4650 平方米，该选址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小史店镇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

特此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2MAEGNUY43J

照 执 业 营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5年0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付玉富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
庄村寨岗庄6号建筑1号楼一单元
1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制造；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6 法人身份证



附件 7 租赁合同

土地租用协议

甲方：付成玉

乙方：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用甲方土地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一、经甲乙双方核对，对甲方土地情况确认如下：

1、土地坐落：赵郎庄村 寨岗庄北。

2、四至：西至：山；

东至：沟；

南至：山；

北至：路。

四至清楚，无纠纷。

共计：7亩。共计100000元。

二、租用年限：10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四、承包期内乙方有转让权、管理权、继承权、受益权。

五、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双方不得违约，若单方违约，支付对方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付成玉

乙方：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

确认书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确认单位（盖章）：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



关于《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概况

方城县致诚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南阳市方城县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建设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本项目占地 465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200 平方米，主要建设搅拌楼、原料库、办公用房及配套环保设施。主要原辅料为水泥、砂、石子、外加剂、粉煤灰、矿粉等，主要设备为搅拌设备、配料机、控制系统、砂石分离机、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矿粉筒仓等。产品为年产 30 万立方 C10-C50 新型商品混凝土。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原料——配比——称重——搅拌——检测——成品外运。

本项目厂址位于小史店镇赵郎庄村寨岗庄，根据方城县小史店镇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出具的地类证明，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和采矿用地，根据小史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小史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经对比方城县县级及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南水北调总干渠区划、“三线一单”等规划、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可行。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中“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中“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写报告表。本项目为年产 30 万方商品混凝土建设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



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在限制类、淘汰类之列，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在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备案代码：2504-411322-04-01-221662。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二、《报告表》（送审版）需要修改完善内容

- 1、细化生产工艺说明；
- 2、完善废气产排源强预测及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 3、细化各类废水产排分析，核实废水产排量，完善水平衡；
- 4、完善相关附表、附图。

三、《报告表》（报批版）已修改到位，可上报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作为项目管理依据。

四、评估结论

该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在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和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生态环保角度分析，《报告表》对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总体可信，项目建设原则可行。

评估专家

2025年6月10日

